

财务回顾

财务回顾

尽管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经济增长动力似乎有所减弱，全球经济于二零一八年仍能保持增长。中美两国的贸易冲突加上主要先进经济体继续推行货币政策正常化，影响全球经济氛围，令全球金融市场波动加剧。中国内地方面，虽然增长动力略为放缓，但经济结构调整仍然持续。

香港经济增长率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4.1%下降至下半年的2.1%，但由于本地及外部需求稳健，全年增幅仍达3%，高于过去十年2.8%的趋势增长率。二零一八年的通胀微升，惟仍属温和水平，主要因外部及本地物价压力令通胀动力略为提升。此外，劳工市场继续紧张，失业率跌至2.8%，是逾20年来最低。然而，投资及营商气氛转差，影响金融市场。鉴于外围不利因素增多，经济增长下行的风险亦随之增加。

收益表

财务表现

二零一八年的股东应占溢利为1.27亿港元(二零一七年：8.06亿港元)(表1)。盈利下跌主要由于香港年金公司基于精算假设下，年金业务因需要维持审慎的法定储备而引起会计亏损、于二零一八年无法再录得二零一七年的一次性出售投资所得、主要因重估美元存款和债券投资所得的汇兑收益减少以及为支持政策业务所需投放的资源。因此，股东资金回报率下降至0.9%(二零一七年：8.6%)，而成本对收入比率则上升至86.0%(二零一七年：26.8%)。尽管香港年金公司录得亏损，年金业务于二零一八年年底的内含价值(即权益总额与预期将来利润现值总和)约为52亿港元，显示业务长远而言应能获得盈利。资本充足率仍处于26.8%的稳健水平(二零一七年：21.0%)，远高于财政司司长规定不低于8%的要求。而保险附属公司则须遵守保险业监管局定下的资本要求，于二零一八年底，按证保险公司和香港年金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约为42倍及34倍。

表1

财务表现概要	二零一八年 ¹ 二零一七年	
	百万港元	百万港元
未计提减值前的经营溢利	67	829
除税前溢利	67	829
股东应占溢利	127 ¹	806
股东资金回报率	0.9% ¹	8.6%
成本对收入比率	86.0% ¹	26.8%
资本充足率	26.8% ¹	21.0%

¹ 为方便比较，在扣除香港年金公司业绩后，二零一八年经调整的股东应占溢利、股东资金回报率和成本对收入比率分别为5.15亿港元、5.1%及36.7%。

净利息收入

由于香港按揭证券公司集团的平均计息资产(主要来自现金及债务投资)增加，纵然部分被贷款组合的最优惠利率与香港银行同业拆息率息差收窄所抵销，本集团仍录得净利息收入5.36亿港元，较二零一七年增加2,800万港元。净息差维持1.1%(表2)。

表2

净利息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百万港元	百万港元
净利息收入	536	508
平均计息资产	50,972	48,027
净息差	1.1%	1.1%

按揭保险已到期保费净额

透过按揭保险计划新承保的贷款，由二零一七年的323亿港元微升至二零一八年的325亿港元。已收保费净额按未到期风险摊销及确认为收入。计及给予银行整笔鼓励性佣金支出、申索及拨备370万港元(二零一七年：100万港元)，已到期保费净收入为2.22亿港元(二零一七年：1.96亿港元)。

年金业务之净保险相关业绩

年金业务保险之净相关业绩(即已满期保费净额、申索产生净额、已付利益、保单持有人负债变动以及佣金和征费支出总和)录得5.50亿港元亏损(二零一七年：无)，主要由于按精算假设下需要维持审慎的法定储备，而香港年金公司的资本及已收保费存放于外汇基金的投资回报则归于其他收入项下。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为2.50亿港元(二零一七年：4.14亿港元)，主要包括来自存放于外汇基金的投资收益1.85亿港元(二零一七年：无)及来自投资的股息收入5,900万港元(二零一七年：8,300万港元)。

经营支出

本集团一直致力维持严格的成本监控以控制开支及提高营运效率。经营支出按年上升35.5%至4.12亿港元，主要由于推出年金业务，惟支出金额较预算为少。雇员成本为2.58亿港元(二零一七年：1.96亿港元)，有效控制于占总经营支出的62.5%。办公室租金及相关支出为5,900万港元(二零一七年：3,900万港元)。

贷款减值拨备

资产素质维持稳健，本集团的按揭贷款组合拖欠比率处于0.02%的低水平(二零一七年：0.06%)。考虑到贷款组合减少及贷款组合现时的低平均按揭成数，按照已批准的审慎拨备政策，在二零一八年录得2万港元的贷款减值拨备。本年度录得贷款撤销为100万港元(二零一七年：200万港元)；而同期收回已撤销贷款为100万港元(二零一七年：100万港元)。

按类分析

以下表3载列于二零一八年按不同业务分类的税前溢利。

表3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购买资产及 供款管理服务 百万港元	一般保险 百万港元	人寿保险 百万港元	总额
税前溢利/(亏损)	360	173	(466)	67

于二零一八年，本集团继完成集团重组及推出年金业务后，检讨并重定业务分类，藉以提供清晰及准确业务资讯。购买资产及供款管理服务分类呈示购买贷款及供款管理服务业务，以及其他相关业务的业绩例如债券发行。一般保险分类呈示按揭保险计划、安老按揭计划、补价易贷款保险计划及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计划下的保险及担保业务业绩。人寿保险分类呈示年金业务(即香港年金计划)业绩。

二零一八年购买资产及供款管理服务税前溢利为3.60亿港元，主要来自贷款及投资组合的净利息收入。二零一八年一般保险税前溢利为1.73亿港元，主要为按揭保险计划和安老按揭计划已满期保费净额。二零一八年人寿保险税前亏损为4.66亿港元，主要由于香港年金公司基于精算假设对其年金业务因需要维持审慎的法定储备，部分由资本及已收保费存放于外汇基金的投资回报抵销。尽管香港年金公司录得亏损，但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年金业务内含价值¹约为52亿港元，显示业务长远而言应能获得盈利。

财务状况

贷款组合

本集团于本年度购入约3亿港元香港贷款资产(二零一七年：3亿港元)。计及本年度提早还款和正常还款后，贷款组合未偿还结余下降14亿港元至64亿港元。

¹ 内含价值为权益总额与未来溢利现值总和。权益总额包括香港年金公司于二零一八年四月所得注资50亿港元。

证券投资

本集团按照董事局批准的投资指引，采取审慎、低风险的方针管理剩余资金与投资活动。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资组合总结余为172亿港元(二零一七年：174亿港元)，包括166亿港元债务投资及6亿港元交易所买卖债券基金及房地产信托投资基金。债务投资并无任何违约损失。

外汇基金存款

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年金公司资本及已收保费存放于外汇基金为77亿港元(二零一七年：无)。

债券发行

于二零一八年，本集团透过中期债券发行计划，发行合共341亿港元债券。该计划发行的所有非港元债务均以港元或美元对冲外汇风险。本集团继续采纳审慎的预先筹措资金策略，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赎回债券总结余维持于373亿港元(二零一七年：348亿港元)。

主要资产负债表外风险

按揭保险计划

本集团以核准再保险公司分担风险方式经营按揭保险业务。于二零一八年底，风险总额约为237亿港元(二零一七年：211亿港元)，其中40亿港元(二零一七年：35亿港元)已向核准再保险公司购买再保险。由本集团承担的资产负债表外风险增加至197亿港元(二零一七年：176亿港元)。

于二零一八年底，未决申索拨备占所承担风险维持稳定于0.1%。拖欠比率维持稳健的0.002%水平(二零一七年：0.003%)。

安老按揭计划

本集团以保险公司的身份经营安老按揭计划，就香港参与银行贷出的安老按揭贷款收取保费，提供按揭保险保障。计及安老按揭贷款未提取的未来年金，本集团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担的风险，增加至96亿港元(二零一七年：69亿港元)，相关未偿还贷款总结余为16亿港元。

资本管理

为确保本集团按资本金的比例扩展其业务及资产负债表时不会产生过度风险，本集团严密监控资本充足程度及资金运用。年内，本集团遵守财政司司长参照巴塞尔协定II以风险为本的资本充足框架下所发出的资本充足率指引(「指引」)。

根据指引，计算资本充足率乃跟随财务报告的综合基准，但撇除须遵守其他维持充足资本要求的受规管附属公司(即受保险业监管局规管的按证保险公司和香港年金公司)。撇除未予综合的受规管附属公司的投资成本后，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本充足率仍处于26.8%的稳健水平，远高于资本充足率指引规定的8%最低比率。

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证保险公司和香港年金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约为42倍及34倍，远高于保险业监管局分别规定不低于200%和150%的法定最低要求。

股息

考虑到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二零一八年不会宣派股息(二零一七年：无)。